

doi:10.13582/j.cnki.1672-7835.2024.01.006

# 论心智化概念的双重约束

施展旦

(江苏警官学院 马克思主义学院,江苏 南京 210031)

**摘要:**对弗雷格的涵义概念的心智化解释,是意义理论研究从语言本位转向心灵本位的标志之一。福多在阐述概念理论时指出,在弗雷格的*本体论*前提下,不能一致地把涵义等同于呈现模式。呈现模式本质上是思想语言符号,概念应被理解为由指称与呈现模式构成的一个二元对。但是,福多的概念结构并不能融贯地满足成功交流所需要的公共性和心理解释的双重约束。相对地,在理性行动约束下,如果摆脱弗雷格把思想作为独立实体以及福多的心智优先性的*本体论*束缚,完整把握语言、思想和世界的三重结构,在行动主义的框架中,可以协调概念的公共性和心理解释之间的关系。

**关键词:**呈现模式;概念;心智表征;公共性;心理解释

**中图分类号:**B81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7835(2024)01-0041-08

弗雷格(G. Frege)的涵义概念在开启意义理论研究的新范式的同时,也提示了一系列问题。福多(J. Fodor)指出,公共性(可共享性)以及在意向解释中的作用是我们把握概念,进而理解意义问题的关键,前者用于说明不同的主体如何可以共享概念,后者则要为主体的行为提供心理解释的依据。两者构成对把握概念问题的必要约束,即公共性约束和心理解释约束。通过对弗雷格式涵义的心智主义处理,福多认为表征主义的概念理论可以满足上述约束。但囿于其*本体论*和方法论,福多的处理并不能融贯地满足这两项约束,导致一些人对这两个约束之间的相容性的质疑。要走出这一困境需要在厘清弗雷格的涵义理论的层次的前提下,通过摆脱弗雷格和福多各自的形而上学束缚,在一种完整的语言、思想和世界的三重结构基础上予以理论重构。

## 一 弗雷格之谜与“概念”的心智化

在有关概念的形而上学理论中,可以区分作为心智表征的概念,作为能力的概念,以及作为弗

雷格式涵义的概念<sup>①</sup>。其中,作为心智表征的概念和作为弗雷格式涵义的概念似乎是相互冲突的,因为后者是一种非心智的抽象对象,而前者是把概念当作存在于一个内部表征系统中的心理实体。作为弗雷格式涵义的概念是一种抽象客体,它也是一种实体,但不具有作为心智表征概念的心理特点,这种意义上的概念是命题的基本成分。

传统的逻辑和语言分析中,基于普遍有效性的考量,意义理论的研究一定程度上回避或排除了心理因素的影响。但由于实证主义等传统研究范式所遭遇的一系列困境,引入心理因素成为意义理论研究中的一个重要转向,进而使得心灵哲学成为研究意义问题的主要领域。

意义研究中的反心理主义倾向来自弗雷格所秉持的严格区分逻辑的东西和心理的东西的原则。而弗雷格自己所揭示的有关共指称的表达式为何具有不同的认知意义的问题,即所谓“弗雷格之谜”,也暗示了其中所存在的心理因素。这一点在当代心灵哲学的发展中得到了重新定义<sup>②</sup>。

收稿日期:2023-09-22

基金项目:江苏省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2018SJA0451)

作者简介:施展旦(1971—),男,江苏启东人,博士生,副教授,主要从事逻辑哲学、语言哲学、心灵哲学研究。

①Margolis, E. and Laurence, S. "Concepts", *The Stanford Encyclopedia of Philosophy* (Spring 2021 Edition), Edward N. Zalta (ed.), URL = <<https://plato.stanford.edu/archives/spr2021/entries/concepts/>>.

②Dummett, M. *Frege and the Other Philosopher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pp. 287-288.

心智理论的目的是为了了解释和刻画行为之所以可能的因果链条。进一步,需要对心智状态(信念、愿望等)的内容在我们行动中的作用作出说明,因为正是通过对心智内容的确定,我们才能在具有相同涵义而指称不同,或具有相同指称而涵义不同的概念之间作出区分,进而解释其与行为之间的关系。

众所周知,弗雷格对涵义和指称的区分是名称理论研究中的一个重要成果,弗雷格之谜也正是由此而来。但是,弗雷格对涵义概念并没有做出足够明了的解释,诸如命题态度的内容、决定指称的东西、间接指称、理解表达式时所掌握的东西等,都是其在论述涵义时所涉及的<sup>①</sup>。这为后来的理论发展留下了诸多需要澄清的问题。

弗雷格认为,相等关系是名称之间或对象的符号之间的关系,而不是对象之间的关系。因此,当我们认为  $a=b$  和  $a=a$  具有不同的认知价值时, $a$  和  $b$  就不是只作为对象相区别,“仅当符号的区别相应于所指物的呈现模式的区别时才会产生区别”<sup>②</sup>。

在弗雷格的理解中,所谓的呈现模式(Mode of Presentation,以下简称 MOP)就是符号的涵义,而正是其涵义的不同使得  $a=b$  具有了与  $a=a$  不同的认知价值。由于涵义决定指称,因此,两个共指称的符号由于涵义不同,它们就是两个不同的概念。这样就能解释上述两种相等关系为什么具有不同的认知价值。

但是,如果是涵义确定了概念的不同,那么为什么同样是相等关系,“水=水”和“水= $H_2O$ ”都是真的,而“水=双氧水”是假的?毕竟,晨星和昏星以及晨星和火星都是两个涵义不同的表达式。对此弗雷格以外延主义立场进行了解释,认为只有外延相同的两个概念才是同一概念。但问题在于,如果结合同一性可替换原则,如何解释在命题态度语境中同一性替换失效的问题。“根据弗雷格的观点,语句的指称是其真值。但是,弗雷格没有把语句的内容作为其指称,相关地,他没有把信念当作是思考者和真值之间的关系。”<sup>③</sup>因此,在

弗雷格的涵义以及对概念的理解中,在“我相信水能解渴”和“我相信  $H_2O$  能解渴”中,由于其中的从句表达的都是一个真命题,也就无法对行为给出令人满意的心理解释。

福多认为,如果要维持指称主义,弗雷格的 MOP 就不能是涵义,而只能是存在于头脑中的心智表征。由于不同的概念可以有相同的指称,因此,指称不能个体化概念。如果 MOP 可以对概念进行个体化,两者之间必然是一一对应的关系。但正如我们不能因为在三角形的几何推理中可以使用三角形图形,就认为三角形图形与几何推理中的三角形是一一对应的关系。

显然,MOP 和弗雷格的涵义并不是同一的。福多认为,MOP 是思想的媒介,并不是思想本身,我们是用它来进行思考,而不是对其进行思考。“很多概念对应于相同的呈现模式。或换种说法,相应于推理者的概念的不是呈现模式本身,而是呈现模式加上其是如何被拥有的。”<sup>④</sup>

弗雷格之所以认为涵义是 MOP,并且是一种非心理的抽象实体,是因为如果不是这样,就无法实现概念和思想的公共性,即可以被很多人共享。但正相反,福多指出,站在外延主义的角度,作为思想媒介的 MOP,可以有不止一种方式思考一个概念,也就无法实现对概念的个体化,即对概念的认识,概念以及思想的公共性就无从谈起。

为此,福多指出,“弗雷格的理论架构需要得到明确的心理化,呈现模式需要‘在头脑中’”<sup>⑤</sup>。如果 MOP 是心智对象,就可以通过它们所引起的心智过程从而功能性地实现对概念的个体化,因为在功能上相同的 MOP 是同一的。这样,也就能对心理解释作出合理的说明。因此,在福多这里,概念是由指称和 MOP 构成的二元对,后者以前者作为语义。由此,MOP 既可以在句法上区分,又可以通过法则性的与世界的关系拥有语义属性<sup>⑥</sup>。

## 二 公共性与心理解释

如前所述,公共性要求是弗雷格对其涵义作

①Heck, R. "Solving Frege's Puzzle", *Journal of Philosophy*, 2012, 109(1-2):132-174.

②Frege, G. "On Sinn and Bedeutung", In Beaney, M. (ed.). *The Frege Reader*. Cambridge, Mass.: Blackwell Publishers, 1997, p.152.

③Heck, R. "Solving Frege's Puzzle", *Journal of Philosophy*, 2012, 109(1-2):132-174.

④Fodor, J. A. *Concepts: Where Cognitive Science Went Wrong*.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p.18.

⑤Fodor, J. A. *Concepts: Where Cognitive Science Went Wrong*.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p.38.

⑥福多认为这种法则性的与世界的关系是通过意向性规律及信息语义理论予以保障的。参见:Fodor, J. A. *Concepts: Where Cognitive Science Went Wrong*.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第1章。

抽象实体理解的初衷之一,也被普遍认为是概念的主要功能,如瑞(G. Rey)认为稳定性(其核心是个体自我认知的同一性,即人际间的认知公共性)是其给出的概念的四个功能的出发点<sup>①</sup>。同时,对共指称命题在认知意义上的差异性的揭示则是为了解释在命题态度中人们行为的差异性,即为此作出心理解释,这些都依赖于我们对概念及其内容的理解。因此,公共性与心理解释共同构成概念理论中的两个重要约束。而福多在其心灵表征理论(Representational Theory of Mind,简称RTM)的基础上为公共性和心理解释提供了一种不同的解释路径。

在RTM中,概念是信念的基本要素,是语义评价的基本单元,是心智表征间因果相互关系的基本定位,也是心理语言的公式。福多在说明概念问题时,给出了被认为是概念理论的五个基本条件,并且指出,这五个条件是由心灵表征理论的基本架构以及相应的认知过程和能力所保证。心理解释和公共性通过其中的第一个条件和第五个条件得到体现,即一方面概念是满足具有心智因果性作用的心智个体,另一方面,概念是公共的,它们是很多人可以共享的东西<sup>②</sup>。

福多认为,由于概念是满足类型/个例之间的关系的心智表征符号,两个人共享一个概念就是指两个人拥有相同概念类型的个例。因此,所有概念都是所有人在所有情况下都具有的概念。同时,从RTM要实现心理解释的角度来看,这种实现的程度依赖于RTM所具有的对人们的命题态度的概括程度,即其所具有的意向性的规律,而这显然又依赖于在何种程度上人们共享概念内容。因此,福多认为,一种适当的概念理论应该能够满足这一基本直觉。

而同时,为了对我们的日常行为作出合理的解释,必须能够对不同的概念作出识别。这种识别包括共时性的(比如,不同主体之间)和历时性的(比如,同一个主体在不同的时间)的识别。“公共性要求当然不是无缘无故的。通过运用交流媒介,他为交流提供了像信念和愿望的构造/表达的很多标准的处理。而更重要的是,公共性似

乎是对人类行为的解释和预测的基础。通过归因命题态度,普通人解释并预测人们的行为(理解为包括言语行为)<sup>③</sup>。

因此,公共性和行为的心理解释之间是密切相关的。“公共性约束”要求两个人/或同一个人在不同的时间共享一个概念,这就需要它们是相同的概念类型的个例,为此就要给出概念类型的个体化条件。而心理解释的意向性正是以概念能够被共享作为条件的,否则,如果你的概念水和我的概念水不是处于同样的心理概括,我们可能会对“水是可以解渴”的有不同的理解,从而在我们感到口渴时会表现出不同的行为。

只是存在公共性对指称的要求与心理解释对内部表征的要求之间的张力。公共性约束的核心诉求是要求说明概念的同一性问题。直觉上,如果没有同一性,我们如何可以在不同的环境中讨论同一个概念,或同一个环境中讨论不同的概念。

与此同时,由于认知心理学的核心是对意向问题的解释,因此,这种意向解释必须是一种规律性的存在,即具有能够识别作为相同类型的不同个例的概括性。“因此,RTM在其提出的解释中所能达到的概括性程度是依赖于心智内容被认为的分享程度的。”<sup>④</sup>正因如此,出于对概念及意义不确定性的警惕,福多反对一切形式的概念相对主义,特别是在概念拥有理论中具有代表性的概念作用语义学。

但是,在命题态度语境中,仅诉诸指称对于解释行为是不充分的。即使周树人和鲁迅的指称是相同的,也不能认为“我相信周树人是《狂人日记》的作者”和“我相信鲁迅是《狂人日记》的作者”这两个表达式表达的是相同的东西。进一步,也不能解释由此产生的行为的差异。由此,弗雷格例子的存在使得心理解释问题愈发凸显,“弗雷格例子是对任何一种心理解释图式的重要检验,这种解释是根据心智状态的意向属性来执行的,因为这样的例子涉及具有相同的宽内容但很不相同的内在行为的状态”<sup>⑤</sup>。不过,我们会看到,福多在运用其概念及内容理论对此问题的处

①Rey, G. “Concepts and Stereotypes”, In Margolis, E. Laurence, S. (eds.), *Concepts: Core Readings*. Cambridge: MIT Press, 1999, pp. 282-283.

②Fodor, J. A. *Concepts: Where Cognitive Science Went Wrong*.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pp.23-28.

③Aydede, M. “On the Type/Token Relation of Mental Representations”, *Facta Philosophica*, 2000(2):23-49.

④Fodor, J. A. *Concepts: Where Cognitive Science Went Wrong*.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p.29.

⑤Aydede, M. “Has Fodor Really Changed His Mind on Narrow Content?”, *Mind and Language*, 1997, 12(3-4):422-458.

理上,似乎并不成功<sup>①</sup>。

### 三 福多对双重约束的处理

本质上,满足公共性和心理解释是以对概念内容的不同解释为条件的,公共性要求以对宽内容,即指称的满足为条件,而心理解释则以窄内容,即头脑中的东西为条件。如何理解及处理宽窄内容之间的关系决定了双重约束是否能得到满足。

在心智表征理论中,命题态度被认为是心灵和表达命题态度的心智表征之间的关系。从RTM的角度来说,每一个具体信念都是一个思想语言公式的个例,而心灵计算理论(Computational Theory of Mind,简称CTM)则认为思想语言公式只对其句法敏感。因此,即便两个命题态度具有相同的内容,也可能在因果力上是不同的。某种意义上,命题态度可以有很多个例,比如在不同的时间片段,我都可以思考“水是无色无味的”。但福多指出,思想语言其实并不关注两个语义等值的个例是否是相同的思想语言公式类型的个例。也就是说,思想语言只要求两个个例表达的是相同的命题。而CTM对于心智状态的划分要比命题态度更细。“这是因为只要它们是类型不同的心智表征的个例,CTM就会区分心智状态的因果力,即使表征个例的语义内容是相同的。”<sup>②</sup>也就是说,计算是对定义在心智表征的句法上的操作,决定因果力的不是内容,而是句法。而弗雷格问题的产生就是因为个例心智状态的内容决定因果力。因此,CTM表明在弗雷格型例子中,对于概念的个体化,除了指称,还需要其他的条件,但这种条件不是弗雷格意义上的内容或涵义。

弗雷格型例子直接所揭示的是对于具有不同涵义但指称相同的表达式如何作出解释,尤其是在命题态度中要如何能对其作出合理的心理解释。显然,指称之外我们还需要其他的東西,而能够对此提供说明的只能是心智状态的窄内容。

从对福多理论发展的考察中可以发现,无论是其心智表征理论,还是思想语言的提出,其目的都是为建立一种能够为行为的意向性提供说明的意向性科学,对行为的心理解释始终是其理论关

注的核心。基于此,福多一直坚持表征基础上的概念内容的窄意义的理解,即概念作为心智表征是一种内在的只具有句法特征的符号。但出于心理解释的意向性特点,心智表征的内容又是从语境到指称的一个函项。因此,福多实际上是提出了一种窄内容理论的宽解释。但福多是否实现对公共性问题的解决呢?

尽管福多在其所设定的概念理论的五个条件中把概念确定为心智表征,但严格来说,福多的概念是由指称和表达式的类型所构成的一个二元组,后者是一个可以在大脑中实现的思想语言公式,即MOP,这一公式既有句法又有语义属性。弗雷格的涵义即MOP,它们可以决定指称,而福多的MOP是表征符号。因此,福多的概念是满足类型/个例关系,以其句法特征相互区分,并通过所引起的心智过程以决定指称,从而满足对行为的心理解释的要求。而要满足公共性约束,必须能够给出概念的个体化条件,在福多的概念的二元结构中就是如何给出MOP的个体化条件。

从语境到指称的二元函项这一解释框架的提出最初所针对的是普特南的孪生地球问题,即有关“意义不在头脑中”的问题。在信息语义学的基础上,概念的内容是从语境到指称(宽内容)的函项。当地球上的我,把符号“水”运用于 $H_2O$ ,按照福多的不对称依赖性,符号“水”意味XYZ是不对称依赖于“水”运用于 $H_2O$ ,因为在地球上只有 $H_2O$ 。但是,从孪生地球的预设中,我和孪生我是完全相同的复制品,因此,他们是无法区分 $H_2O$ 和XYZ的,即只能以符号“水”指称析取的宽内容“ $H_2O$ 或者XYZ”,但不对称依赖性实际上预设了他们能够在两者之间作出区分的。因此,在福多的窄内容解释下,不管在何种语境中,我和孪生我所拥有的宽内容都是相同的。很显然,在此情形下是无法获得个体化条件的。

这也意味着,福多的宽内容作为个体化条件实际上是多余的,剩下的就只有呈现模式了。“如果内容是宽的,那么行为就只是由内容与呈现模式一起决定的。而如果图灵关于心理过程是由句法驱动所穷尽是正确的,看起来,似乎内容本

<sup>①</sup>福多的心智表征并非概念理论的唯一替代者,其他还有定义说,原型论以及理论论。但由于对分析/综合区分的难以维持,用定义解释概念也难以继;原型论内在地存在着对组合性原则的侵犯也无法成立;而由于在概念的个体化问题上犯了窃题的错误,理论论同样遭到了抵制。对此,福多都曾经做过专门的论述。参见:Fodor, F. “Concepts: A Potboiler”, *Cognition*, 1994, 50(1-3): 1-24. 及 Fodor, J. A. *Concepts: Where Cognitive Science Went Wrong*.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第3章至第5章。

<sup>②</sup>Fodor, J. A. *LOT 2: The Language of Thought Revisited*.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8, p.70.

身又一次脱离了心理解释。呈现模式的句法属性似乎做了所有事情,而与计算相反,与心理解释的意向层次相关联就只是感情用事了。”<sup>①</sup>也就是说,当只能以心智表征的句法属性作为个体化条件时,其宽内容实际上又回到了窄内容,无法承担起意向说明的责任。

进一步,如果像福多所表明的,概念是由指称和 MOP 构成的二元对,后者以前者作为语义值,我们如何能够在非语义条件下确认每一个 MOP 个例是否是类型同一的。由于福多的信息语义学主张大部分概念是没有内部结构的,其内容是由其与世界的因果法则性关系决定的。因此,其中的 MOP 是无结构、初始的句法原子,这种句法原子是否可共享是存疑的。从福多的观点来看,如果共享 MOP 就需要对不同头脑中的 MOP 个例进行类型化,但为了说明心智过程及心理解释的需要,福多对内部 MOP 作了功能主义的处理,来实现对公共性的承诺。从某种意义上,这一处理多多少少带有双因素推论作用语义学的影子,即指称加作为内在推论作用的 MOP<sup>②</sup>。而为了避免由功能主义所带来的整体论后果,只能选择类型同一性的物理主义解释,但这种解释显然太强了。

#### 四 双重约束的形而上学出路

回到弗雷格这里,涵义概念提出的初衷,本就是为了解说明共指称的表达式的认知差异的,作为呈现模式,不管是像弗雷格那样用限定摹状词,还是像福多用心智表征对其进行处理,都是为实现在命题态度语境下对行为的心理解释的目的。而同时,由对指称的确定,又可实现对思想的个体化,由此达到跨主体的公共可共享的目的。但在弗雷格第三域的假设中,思想是不依赖于包括语言在内的其他任何存在的,同时又认为思想必须通过语言才能被把握,这种内在张力使得其注定无法很好地协调两者的关系。福多对于弗雷格的呈现模式的心智化改造正是试图消弭其中的张力。

有观点指出:“弗雷格提示的一个重要理念是,一种 MOP 的令人满意的处理应该涉及 MOP 形而上学和认识论之间的交错结构,以使得当两

个说话者在相同的 MOP 下思考一个对象时在它们之间存在一种关于该对象的一种直接的认知关系。”<sup>③</sup>弗雷格意识到交流的成功必须以思想的共享为条件,但其用限定摹状词解释 MOP 以说明交流失败后,改以指称作为其条件。但如前所述,指称对于交流并不是一个充分条件。而福多的问题在于,除非采取物理类型主义的立场,否则无法融贯地为 MOP 提供可共享的说明。

公共性和心理解释是实现成功交流的必要条件,在相同的外延主义诉求下,福多跟弗雷格一样无法完满地处理这双重约束。但是,通过福多在弗雷格基础上对概念的心智因素的确认,囿于其反心理主义立场,当弗雷格在语言层面上区分涵义一指称后,没有进一步在心智层面上关注作为概念与命题的逻辑特征的内涵—外延,但在实际论述中又常常与前者相混淆。而在此层次区分的基础上,概念作为思想的基本单元固然是存在于头脑中的,但它必须通过语词的方式予以表达才能具有主体间性。在此意义上,福多对概念内容处理上试图在宽窄之间作出协调是有其合理性的。

陈波认为:“为了说明同一个思想可以被不同的人所表达、理解和把握,我们只需要关注思想的主体间性就足够了,完全不需要诉诸思想的纯粹的完全的客观性。凭借思想和语言之间的关系,我们可以清楚地解释思想的主体间性。”<sup>④</sup>我同意其中对思想的主体间性的肯定,但不赞成放弃弗雷格的第三域的客观性的观点,因为,如果没有客观的第三域的设定,人类知识对于真之追求就变得难以理解。

从弗雷格的表述中我们可以看到,一方面思想是由语言所表达的,思想不能独立于语言;另一方面,他又认为我们对于思想的把握需要某种非感知的东西,“由于决定性的因素在于非感知的东西,因此即使没有感觉印象的配合,某种非感知的东西也可以使我们脱离内在世界并把握思想”<sup>⑤</sup>。如果结合弗雷格对于涵义的理解,就会发现,所谓的呈现模式正是这种非感知的东西,但它并不是与弗雷格的涵义相同的东西,而是如福多

①Fodor, J. A. *The Elm and the Expert: Mentalese and its Semantics*. Cambridge: MIT Press, 1994, p.50.

②Aydede, M. “Fodor on Concepts and Frege Puzzles”, *Pacific Philosophical Quarterly*, 1998, 79(4):289-294.

③Prosser, S. “Shared Modes of Presentation”, *Mind & Language*, 2018, 34 (4):465-482.

④陈波:《超越弗雷格的“第三域”神话》,《哲学研究》2012年第2期。

⑤Aydede, M. “Has Fodor Really Changed His Mind on Narrow Content?”, *Mind and Language*, 1997, 12(3-4):422-458.

所说的心智表征。

一个需要关注的现象是,尽管弗雷格确立了现代哲学中语言的逻辑分析的传统,但由于其捉摸不定的涵义概念以及神秘的第三域,导致在语言与意义、语言与思想、语言与对象之间关系的认识上的诸多分歧。而随着意义问题上的关注点转入心灵层面,语言分析的传统逐渐被边缘化。比如,在理解概念个体性问题时,语词的地位始终是缺失的。但是,必须看到的是,如其自己所认为的,福多的思想语言是一种存在于心灵中的类语言的存在,这种存在本身就是以对语言作为思想的表达形式的模仿所作的假设。即使两个主体确实拥有完全相同的类型的 MOP 个例,也只有通过具有主体间性的语言表达式才能实现其个体化。但是,对思想的心智特点的强调使其走向了一个极端,特别是表现在对概念拥有等问题上的认知主义的抵触。

弗雷格把探讨真的规律作为逻辑的目的,这是对其语义性质的刻画。但人们的日常行为并不以其所依赖的信念的真为条件,只需要其信念是在认知上得到证成的。这也是为什么尽管俄狄浦斯杀父娶母,但我们并不认为俄狄浦斯是疯子的原因。在针对如何理解弗雷格的涵义及呈现模式的研究中,区分弗雷格的涵义理论中的认知解释和逻辑解释<sup>①</sup>,以及语义解释和认知解释<sup>②</sup>,无疑是有启发意义的。

在弗雷格的理解中,如果涵义是心智的,成功的交流就不可能实现。但实际上,成功交流并不要求人们对同一个事物的完全相同的认可。某种程度上,交流的成功是建立在一种程度的基础上的<sup>③</sup>,或者说要求的是说者和听者之间的一种协调<sup>④</sup>。近年来的各种关系论观点,以及以新实用主义为代表的推论主义对此所作的阐述是颇具启发性的。

语言共享在其深层次上是共享思想(概念),在其表现上是共享语句(语词)。普特南(H. Putnam)的语言的社会分工认为,由于语言表达式是具有指称的公共对象,它们是由语言共同体的成

员集体决定的。这里我们要注意到,集体决定实际上就是集体行动。在此过程中,最初可能是普通人服从专家,但专家在某些特定方面的知识也会被别人所纠正。

在此,我认为要真正理解并满足公共性约束和心理解释约束,必须摆脱弗雷格和福多思想中的形而上学束缚,即弗雷格关于思想是可以脱离语言的观点,以及福多关于思想和语言在概念及意义问题的说明上的本体论立场。打破概念作为抽象对象和心智表征的区分,同时,更重要的是,行为主体的理性规范构成了对公共性和心理解释的元意义上的约束,我们可以称其为“理性约束”。

福多正是在此意义上认为人们持有弗雷格式例子并不是一种理性行为,而是意向规律的一种例外。因此,必须防止这种例子的出现,如若不然,我们的日常行为的成功就只能用纯粹的偶然性来解释了。“不受约束的弗雷格式例子的增殖会打破行为的理性和其成功的可能性之间的联系。”<sup>⑤</sup>福多指出:“不存在这样的宽或窄信念/愿望心理学可以容忍弗雷格式例子的增殖。在信念/愿望语境中,对于一个人的行动所依赖的信念和愿望,任何宽或窄意向心理学都必须理所应当认为,同一性事实上是可以互相替换的。”<sup>⑥</sup>其中显然预设了对理性约束的承诺。

## 五 对弗雷格的回归与超越

对于弗雷格居于“第三域”的涵义、思想等概念很多人都感到困惑和不解,有人甚至称其为“混乱不堪的第三域”<sup>⑦</sup>。其主要原因一方面在于弗雷格对“涵义”概念的语焉不详的论述所导致的神秘性,另一方面是由于方法论层面上的缺失使其得不到足够的证成性支持。如果能够对弗雷格已有所触及的概念层次进行充分梳理,辅之以适当的方法论框架,上述双重约束的冲突可以获得合理的说明。

公共性约束和心理解释约束的核心在于作为

①黄敏:《弗雷格的“涵义”:认知解释与逻辑解释》,《哲学研究》2014年第3期。

②任远:《新弗雷格主义对涵义的认知解释》,《现代哲学》2016年第6期。

③Zalta, E. N. “Fregean Senses, Modes of Presentation, and Concepts”, *Noûs*, 2001, 35(s15):335-359.

④Margolis, E., Laurence, S. “The Ontology of Concepts: Abstract Objects or Mental Representations?”, *Noûs*, 2007, 41(4):561-593.

⑤Margolis, E., Laurence, S. “The Ontology of Concepts: Abstract Objects or Mental Representations?”, *Noûs*, 2007, 41(4):561-593.

⑥Fodor, J. A. *The Elm and the Expert: Mentalese and its Semantics*. Cambridge: MIT Press, 1994, p.40.

⑦陈波:《超越弗雷格的“第三域”神话》,《哲学研究》2012年第2期。

语义学的共指称概念的同义性问题和心理学意义上理解指称的方式的问题。当弗雷格认为像“晨星”“昏星”这样的表达式既不能等同于事物本身,也不能等同于名称时,“不同之处形成只能由于符号的区别相应于被表达物的给定方式的区别”,“对于一个符号(名称、词组,文字符号),除要考虑被表达物,即可称为符号的意谓的东西之外,还要考虑我称之为符号的意义的那种其间包含着给定方式的联系”<sup>①</sup>。这些阐述就蕴含了对该区分的认识,而对于“给定方式”(即 MOP)的理解是关键所在。

弗雷格与福多的区别在于,弗雷格试图以足够精细的共享内容来区分不同的认知状态,福多是以(句法性的)表征形式来对此作出区分。两人由于对 MOP 的不同理解产生了不同的理论后果。福多认为,当弗雷格提出涵义来解释名称的认知功能,进一步把涵义和 MOP 相等同时,必然会与其初衷相冲突。因为在弗雷格这里 MOP 是可以个体化概念的,但在涵义决定指称的原则下,涵义是同义性所共享的东西,如果涵义就是 MOP,那么,同义的概念必定是共外延的,这样,在同义性替换原则下就无法区分包含两个指称相同而涵义不同的信念。这里的关键在于,为保证思想的公共性,弗雷格取消了 MOP 所具有的心智属性,但这就也取消了其本该具有的心理解释的功能,而福多正是通过把 MOP 理解为心智表征从而说明其何以能够满足心理解释。但是福多的计算主义方法论却使其陷入另一种困境。

由于福多的心智表征在其思想语言中是一种句法符号,它可以通过相互之间的运算关系实现对行为的心理解释。但这种计算主义在如何说明命题态度的指称关系时却存在不可克服的困难。尽管福多认为符号和世界之间的信息和因果关系是理解意义的基础,但指称关系本身是具有意义依赖性的,如果不区分涵义和指称,就会产生孪生地球的问题。同时,意义问题必须通过语义学而非句法来解决,但物理的因果关系是受句法影响的,在其意向实在论的本体论下,句法必须通过大脑或其他物理性存在实现,但大脑过程等存在本身并不具有语义性质。因此,当福多为协调窄内容和宽内容之间的关系从而借助于语境因素时,某种程度上也已背离其理论初衷。

公共性与心理解释都有赖于概念的统一性/差异性,而概念的统一性/差异性则与概念的本体论——作为柏拉图式概念与作为弗雷格式涵义——的理解密切相关。在两种对概念的本体论理解中,柏拉图式的抽象对象满足公共性约束,心智表征满足心理解释约束。相对于弗雷格作为抽象对象的概念,福多作为心智表征的概念显然能更好地满足心理解释约束。但是,福多对窄内容的宽解释框架对于满足公共性又显然是存在困难的。

公共性问题无论是在语言哲学关于交流问题,还是科学哲学中涉及理论变化的本质问题的讨论中,都具有重要的作用。这也提示我们应该回到交流语境中寻找对双重约束的理解。

从弗雷格开始注意到语言表达式与对象之间的差异,进而认为语词表达概念,语句表达命题,命题是由语词的涵义构成的思想。尽管由于其解释上的歧义,涵义概念遭到很多人的责难和质疑,但是这一概念的引入在语言和实在世界之外开辟了一个第三世界,即思想的世界,这为日后在心灵哲学中用语言分析的方法研究意义等问题提供了新的领域。

在弗雷格那里,作为“呈现模式”的涵义,是具有客观性、处于“思想域”中的抽象对象,它可以解释命题态度语境中的认知差异。但福多从其心灵表征理论指出,呈现模式可以区分概念是通过其语词形式,而非涵义。弗雷格的涵义在福多看来根本不是一个属于思想域的范畴,而是在语言层面上作出的认知理解。得益于当代心智理论的发展,在弗雷格那里没有得到很好区分的意义概念,在福多这里有了明晰的划分。但为了与其表征主义及计算理论相协调,福多在强调意义概念理解上的思想首位的观点的同时,有意无意地否认了具有派生性的语言的意义。

当代意义理论的发展中,以意向性为特征的结构形式之于言语交流中的意义结构形式的优先性,已成为很多人的共识,正因此,塞尔(J. Searle)才会作出“语言哲学是心灵哲学的一个分支”的论断<sup>②</sup>。但是否能以这种逻辑上的优先性否认意义问题上的其他维度,是一个需要澄清的问题。如福多所认为的,意义理论不能混淆语义

①弗雷格:《弗雷格哲学论著选辑》,王路译,商务印书馆 1994 年版,第 91 页。

②塞尔:《意向性——论心灵哲学》,刘叶涛译,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164 页。

学和认识论,但这并不意味着认识论是与意义问题无关的,理解和解释等规范性的语言活动是意义不可或缺的部分。

需要指出的是,同样持自然主义立场的塞尔与福多在关于意义、意向性等问题上表现出诸多差异<sup>①</sup>,并对计算主义提出了尖锐的批评,同时基于对心灵以及意识本质的理解驳斥了强人工智能以及认知主义研究纲领。而塞尔以意向性概念为核心展示了一个具有一般意义的行动结构的理论,以及近年来有学者结合马克思主义中的“实践”概念的逻辑行动主义方法论,则为我们认识意义问题以及公共性和心理解释约束提供了重要参考。

如果能够在前述意义上摆脱双重形而上学束缚,在把握语言表达思想、思想表征对象的基础上,认识到人际间以及个体历时性的交流的成功是通过语言、思想和世界之间的相互作用实现的,而实现的条件则是理性约束下的言语行动、心智行动和客观行动。“评价任何行动的合理性都离不开行动的合规则性,而行动的合规则性不可能是私人的,人类的行动从一开始就在一个主体间网络之中。”<sup>②</sup>由此,双重约束背后的逻辑机理将不难理解和解释。

在行动结构中,无论是语言还是思想都无法

用另一个得到完全的解释,两者都不具有概念上的优先性。在上述语义三角的基础上,语言表达思想和思想表征对象之间形成一个以行动为媒介的相互支撑结构,行动的纠错功能使表达和表征的双重可错性变得可以理解,因此,也无需借助于福多的不对称依赖性。在此结构中,意义是在思想、语言以及世界的三重关系中立体展现的,无论是自然语言还是思想语言,纯粹的符号形式既无法拥有公共语意以表达思想,也无法具有内容以表征世界,语意与思意都必须通过行动而获得,其中的关键在于区分概念、命题和语词、语句之间的关系,前者存在于思想域中因其意向内容必然是心智化的,满足心理解释要求,后者存在于语言域中具有公共性的客观意义。为避免循环,语言、思想和对象三域以及相应的三种行动之间并不预设其中之一的在先性,行动主义方法论由此可以摆脱福多对单一的意义本原的追求,通过把本原问题相对化,在语言、认知和实践三个行动层次上共同把握意义的结构。而在弱化福多为保证意义归因的确定性所设定的强同一性标准的条件下,从意义的双重结构和行动主义方法论的立场,对语言的意义和思想的内容的说明都需要一种整体论的保障。

## On the Dual Constraints of Mentalized Concepts

SHI Zhandan

(School of Marxism Studies, Jiangsu Police Institute, Nanjing 210031, China)

**Abstract:** The mentalized interpretation of Frege's sense is one of the signs of the shift in the study of meaning from language to mind. Fodor points out that, under Frege's ontology, meaning cannot be consistently equated with modes of presentation in the theory of concept. Modes of presentation are essentially symbols of language of thought, and concepts should be understood as a binary pair composed of reference and modes of presentation. However, Fodorean structure of concept cannot meet the dual constraints of publicity and psychological explanation which requires for successful communication. Conversely, under the constraint of rational action, if we get rid of Frege's ontological constraints of treating thought as an independent entity and Fodor's mental priority, and fully grasp the triple structure of language, thought, and the world, we can coordinate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publicity of concepts and psychological explanation within the framework of activism.

**Key words:** modes of presentation; concepts; mental representation; publicity; psychological explanation

(责任校对 龙四清)

<sup>①</sup>与福多的计算表征的自然主义不同,塞尔持一种生物自然主义观点,即认为意识或心灵本质上是和其它物理对象或属性相互作用的大脑的一种生物属性。

<sup>②</sup>张建军,等:《当代逻辑哲学前沿问题研究》,人民出版社2014年版,第608页。